

新 月

第 一 卷 第 二 十 號

上 海 新 月 書 店 發 行

民 國 十 八 年 二 月 十 日

新月月刊第一卷第十二號

國民外交常識

陳耀東著

實價六角半

我們處在這強權即公理的世界裏，自己既沒有武力做外交的後盾，當然暫時祇好以有組織有紀律的國民來做外交的後盾。但是一般國民大都缺乏外交知識的訓練：譬如從前江灣的英飛機事件，大家祇知道拆毀滬杭路軌為不當，却不知道英國的軍用飛機在我國領空主權裏自由飛行更是不當。諸如此類的事真不知道有多少。

這本書分上下兩編，上編專述國民對於外交問題應有的知識，下編敘說中國與國際國之關係；真是中華民國國民應當人手一冊的常備參考書。

裸

1944年，常玉在巴黎创作了这件《裸女》。画面中，一位裸体女性侧卧，身体线条流畅，姿态优雅。背景为浅灰色，带有淡淡的几何图案。

常玉作



新月月刊第一卷第十二號

目 錄

裸

常玉作

家德（小說）

徐志摩

一個沒有性氣的人（曼殊斐兒原著）

西澄譯

小劉（小說）

凌叔華

荷池的昏曉

法國康勒作

詩

拜獻

志摩

別

（譯郝斯曼詩）

曉子倪

真與假……………彭基相

旅店（小說）……………沈從文

章菲君（續完）……………陳楚淮

古希淺刻

書報春秋

島崎藤村和他的「新生」……………查士元

零星

成對……………章

海外出版界（二則）……………葉公超

家德

徐志摩

家德住我們家已有十多年了。他初來的時候嘴上光光的還算是個壯夫，頭上不見一莖白毛，挑着重擔到車站去不覺得乏。逢着什麼喫重的工作他總是說「我來」。他實在是來得了。現在可不同了。誰問他「家德，你怎麼了，頭髮都白了？」他就回答「人總要老的，我今年五十八，頭髮不白幾時白？」他不但髮白，他上唇疎朗朗的兩撇八字鬚也見花了。

他算是我們家的「做生活」，但他，據我所知，除了喫飯住，却不拿工錢。不是我們家不給他，是他自己不要。打頭兒就不要。「我就要喫飯住」，他說。我記得有一兩回我因為他替我挑行李上車站給他錢，他就瞪大了眼說，「給我錢做什麼？」我以為他嫌少，拿幾毛換一塊圓錢再給他。可是他還是「給我錢做什麼？」更高聲的抗議。你再說也是白費，因為他有他的理性。喫離家的飯就該爲誰家做事。給我錢做什麼？

但他並不是主義的不收錢。鎮上別人家有喪事喜事來叫他去幫忙的做完了有賞封什麼給他，他受。「我今天又「摸了」錢了」，他一回就欣欣的報告他的夥伴。他另有一種能耐，幾乎是專門的，那叫做「讀神歌」。誰家許了愿請神，就非得他去使事了他那不是不圓潤的粗嗓子唱一種有節奏有頓挫的詩句讚美各種神道。奎星，純陽祖師，關帝，梨山老母，都得他來讚美。小孩兒時候我們最愛看請神，一來熱鬧，廳上擺得花綠綠點得亮亮的，二來

可以藉口到深夜不回房去睡，三來可以聽家德的禱歌。樂器停了他唱，唱完樂又作。他唱什麼聽不清：分得清的只一浪溜圓二三個字，因為他幾乎每開口必有浪溜圓。他那唱的音調就象是在廳的頂樑上繞着，又像是暖天細雨似的在你身上均勻的洒，反正聽着心裏就覺得舒服，心一舒服小眼就閉上，這樣極容易在媽或是阿媽的身上靠着甜甜的睡了。到明天在床裏醒過來時耳邊還繞着家德那圓圓的甜甜的浪溜圓。家德唱了禱歌想來一定到手錢，這他也不辭，但他更看重的是他應分到手的一塊祭肉。肉太肥或太瘦都不能使他滿意：『肉總得像一塊肉』，他說。

『家德，唱一點神歌聽聽』我們在家時常常央着他唱，但他總是板着臉回說『神歌是唱給神聽的』，雖則他有心裏一高興或是低着頭做什麼手工他口裏往往低聲在那裏浪溜他的圓。聽說他近幾年來不唱了。他推說忘了，但他實在以爲自己嗓子乾了，唱起來不能原先那樣圓轉如意所以決意不再去神前獻醜了。

他在我家實在也做不少的事。每天天一亮他就從他的破爛被窩裏爬起身。一重重的門是歸他開的，晚上也是他關的時候多。有時老媽子不湊手他就幫着煮粥燒飯。挑行李是他的事，送禮是他的事，劈柴是他的事。最近因爲父親常自己燒檀香，他就少劈柴，多劈檀香。我時常見跨坐在一條長凳上戴着一副白銅邊老花眼鏡偏着背細細的劈。『你的鏡子多少錢買的，家德？』兩隻角子』，他頭也不抬的說。

我們家後面那個「花園」也是他管的。蔬菜，各樣的是他種的。每天澆，摘去枯葉子，廚房要用時採，都是他的事。花也是他種的，有月季，有山茶，有玫瑰，有紅梅，有臘梅，有美人蕉，有桃，有李，有不開花的蘭，有葵花，有蟹爪菊，有可以染指甲的鳳仙，有比雞冠大到好幾倍的雞冠。關於每一種花他都有不少話講：花的脾，花的胃，花的顏色，花的這樣那樣。梅花有單瓣雙瓣，蘭有蕙心素心，山茶有家有野，這些簡單但在小孩兒時聽來有趣的知識都是他教給我們的。他是博學得可佩服。他不僅能看書能寫，這能講書，講得比學堂裏先生上課時講的有趣味得多。我們最喜歡他講岳傳裏的岳老爺。岳老爺出世，岳老爺歸天，東窗事發，莫須有，三字構成冤獄。岳雷上墳，諸仙鎮八大鎚——哨，那熱鬧就不用提了。他講得我們笑，他講得我們哭，他講得我們着急，但他再不能講得使我們瞌睡。那是學堂裏所有的先生們比他強的地方。

也不知是誰給他傳的，我們都相信家德曾經在鄉村裏教過書。也許是實有的事，像他這樣的學問在鄉裏還不是數一數二的。可是他自己不認。我新近又問他，他還是不認。我問他當初念些什麼書。他回一句話使我喫驚。他說我念的書是你們念不到的。那更得請教，長長見識也好。他不說念書，他說讀書。他當初讀的是百家姓，千字文，神童詩，——還有呢？還有酒書。什麼？『酒書』，他說。什麼叫酒書？酒書你不知道，他仰頭笑着說，酒書是教人喫酒的書。真的有這樣一部書嗎？他不騙人。但教師他可從不曾做過。他現在口授人念

經。他會念不少的經，從心經到金剛經全會，背得溜熟的。

他學念佛念經是新近的事。早三年他病了。發寒熱。他一天對人說怕好不了，身子像是在大海裏浮着，腦袋也發散得沒有個邊，他說。他死一點也不愁，不說怕。家裏就有一個老娘，他不放心，此外妻子他都不在意。一個人總要死的，他說。他果然昏暈了一陣子，他床前站着三四個他的夥伴。他蘇醒時自己說，『就可惜這一生一世沒有念過佛、喫過齋，想來祇可等待來世的了』，說完這話他又閉上了眼，彷彿是隱隱念着佛。事後他自以為這一句話救了他的命，因為他竟然又好起了。從此起他就喫上了淨素，開始念經，現在他早晚都得做他的功課。

我不說他到我們家有十幾年了嗎？原先他在一個小學校裏做當差。我做學生的時候他已經在。他的一個同事我也記得，叫矮子小二，矮得出奇，而且天生是一個小二的嘴臉。家德是校長先生用他進去的。他初起工錢每日八百文，後來每年按加二百文，一直加到二千文的正薪，那不算小。矮子小二想來沒有讀過什麼酒書，但他可愛喝一杯兩杯的，不比家德讀了酒書倒反而不喝。小二喝醉了回棧不發脾氣就倒上床，他的一份事就得家德兼做。後來矮子小二因為偷了學校的用品到外邊去換錢使發覺了被斥退。家德不久也離開學校，但他是為另一種理由。他的是自動辭職，因為用他進去的校長不做校長了所以他也不願再做下去。有一天他托一個鄉紳到我們家來說要到我們家住，也不說別的話。從那時起家德就長住我們家。

了。

他自己鄉裏有家。有一個娘，有一個妻，有三個兒子，好的兩個死了，賸下一個是不好的。他對妻的感情，按我媽對我說，是極壞。但早先他過一時還得回家去，不是爲妻，是爲娘。也爲娘他不能不對他妻多少耐着性子。但是謝謝天，現在他不用再耐，回爲他娘已經死了。他再也不回家去，積了一些錢也不再往家寄。妻不成材，兒子也沒有淘成，他養家已有三十多年，兒子也近三十，該得擔當家，他現在不管也沒有什麼虧心的了。他恨他妻多半是爲她不孝順他的娘，這最使他痛心。他妻有時到鎮上來看他，問他要錢，他一見她的影子都覺得頭痛，她一到他就跑，她說話他做噁巴，她鬧他到涎心裏去伏在地劈柴。有一回他接他娘出來看迎燈，讓她睡他自己的床，蓋他自己的棉被，他自己在竈邊鋪些稻柴不脫衣服睡。下一天他妻也趕來了，從廚房的門縫裏張見他開着笑口用筷撿一塊肥肉給他脫盡了牙齦着個下巴的老娘她就在門外大聲哭鬧。他過去拿門給堵上了，檢更肥的肉給娘，更高聲的說他的笑話逗他娘和厨下別人的樂。晚上他妻上樓見她姑睡家德自己的床，蓋他自己的被，回下來又和他哭鬧——他從後門往外跑了。

他一見他娘就開口笑，說話沒有一句不逗人樂。他娘見他樂也樂，喬著一個乾癟下巴眯着一雙綳皮眼不住的笑，廚房裏頓時添了無窮的生趣。晚上在門口看燈，家德忙着招呼他娘，端着一條長燈或是一只方板燈，半抱着她站上去，連聲的問看得見了不，自己躲在後背

雙手扶着她防她閃。看完了燈，拖拿一只碗到巷口去買一碗大肉麵，燙一兩燒酒給他娘喫，喫完了送她上樓睡去。『又要你用燈，家德』，他娘說。喔，這算什麼。我有的是錢！家德就對他媽背他最近的進益，黃家的喪事到手三百六，李家的喜事到手五角小洋，還有這樣那樣的，他娘用都用不完，這一點點算什麼的！

家德的娘來了，是一件大新聞。家德自己起勁不必說，我們上下一家子都覺得高興。誰都愛看家德跟他娘在一起的神情，誰都愛聽他母子倆甜甜的談話。又有趣，又使人感動。那位鄉下老太太，穿紫棉綢衫梳元寶髻的，看着他那頭髮已經斑白的兒子心裏不提有多麼得意。就算家德做了皇帝，她也不能更開心。『家德！』她時常失聲的叫，但等得家德趕忙回過頭問『娘，要啥』，她又就只眯着一雙綢皮眼甜甜的笑，再沒有話說。她也許是忘了她想君要說的話，也許她就愛那麼叫她兒子一聲。這來屋子裏人就笑，家德也笑，她也笑。家德在她娘的跟前，拖着早過半百的年齡，身靈活靈得像一只小松鼠，忙着爲她張羅這樣那樣的，口齒伶俐得像一只小八哥，娘長娘短的叫個不住。如果家德是個皇帝，世界上決沒有第二個皇太后有他娘那樣的好福氣。這是家德的夥伴們的思想。看看家德跟他娘，我媽比方一句有詩意的話，就比是到山樓上去看太陽——滿眼都是亮。看看家德跟他娘，一個老媽子說，我總是出眼淚，我從來不知道做人會得這樣的有意思。家德的娘一定是幾世前修得來的。有一回家德脚上發流火，走路一顛一顛的不方便，但一走到他娘的跟前，他立即忍了痛。

挺直了身子放着腿走路，就像沒有病一樣。家德你今年鬚鬚也白了，他娘說。『人老的好，鬚白的好：娘你是越老越清，我是鬚鬚越白越健。』他這一插科他娘就忘了年歲忘了愁。

他娘已在兩年前死了。壽衣，有綢有緞的，都是家德早在鎮上替她預備好了的。老太太進棺材還帶了一支重足八錢的金押髮去，這當然也是家德孝敬的。他自從娘死過，再也不回家，他妻出來他也永不理睬她。他現在喫素，念經，每天每晚都念——也是念給他娘的。他一輩子難得化一個閒錢，就有一次因為妻兒的不賢良叫他太傷心了，他一氣『就看開』了。他竟然連着有三五天上茶店，另買燒餅當點心喫，一共化了足足有五百錢光景，此外再沒有荒唐過。前幾天他上樓去見我媽，手筒着手，興匆匆的說，『太太，我要到鄉下去一趟。』『好的』，我媽說，『你有兩年多不回去了。』『我積下了一百多塊錢，我要去看一塊地葬我娘去』，他說。

(二) 說小作創的版出店書月新

▲聖

徒

胡也頻著 實價四角半

在少年的作家當中，誰還比得上胡也頻先生之深刻沉重的？從這十一篇小說裏，我們看得出作者那不安定的靈魂在背後推動他，雖然他還是十二分的忍耐，十二分的仰制。你看：

「他沒有哭泣，也沒有歎氣，只是臉色像死人那樣的晦澀，兩眼無光的發着怔，像將要餓斃的鷹般向四處探望。」

「聖徒」裏的人物，差不多個個都是這樣的，這樣的要求我們的同情。

▲留西外史

陳春隨著 實價五角

(江小鶴畫封面)

留東的時期過了，「留東外史」也看完了！

現在留西的潮流到了極盛時期，人人等着聽他們的佳話和笑話。但是巴黎，柏林，倫敦，紐約……地方那麼多，城市那麼大，生活那麼繁雜，風俗那麼古怪，一部「留西外史」，是要等適當的作家出來了，才寫得成，寫得好。

要專門研究文學，留法多年的春隨先生寫「留西外史」，才不辜負「留西外史」。「留西外史」之嫻嫻其來遲，為的是等候春隨先生！

好了，「留西外史」已經出版了，讀者可以會見留西的黃漢文和巴黎的圓子了！

一個沒有性氣的人

曼殊斐兒原著

西濤譯

他站在前廳的門口，轉動着指環——轉動着小手指上沉重的印記指環，（一）他的眼光却冷靜從容的打量那玻璃罩頂的平台上的一排排圓桌子和籐椅子。他縮緊了嘴唇——他差不多要吹鬚子——可是他又沒有吹——只是轉動着指環——在他紅紅的，新洗過的手指上。

那兩個頂結姊妹坐在一個角子裏，喝着一種他們天天在這時候喝的汁子——那是盛在玻璃杯裏的一種灰白色的東西，上面浮着些小塊的皮子殼子——在一個裝滿了鱗屑的洋鐵箱裏搜尋些有小斑點的餅干，尋到後便弄碎了放在杯子裏，用匙子挑起來吃着。她們的兩卷頭繩織物，像兩條蛇似的，灣灣曲曲的睡在茶盤傍。

那個美國女人坐在地平常坐的地方，靠着玻璃牆，牆外一個大爬蟲貼緊在玻璃上，把身子都貼得扁扁的，張開了紫色的眼，巴巴的望着她。她知道它在那裏——她知道它是那樣的望着她。她故意的招惹它；她裝出種種的神氣來。她有時指着它道：「這不是你生平所看見的頂可怕的東西嗎？這不要駭得死人！」倒底它是在平台的那一邊……並且它不能碰到她，不是嗎，克雷曼梭？「克雷曼梭是歐洲大戰時的法國總理大臣，綽號「老虎」。外國女人常常把名人的名字給她們的愛犬。」她是一個美國女人，不是嗎，克雷曼梭？她立刻就要上領事館去了。克雷曼梭捲着身子睡在她膝上，它身上又堆着一個裂了縫的古錦手袋，一條髒手

市，和本國來的一堆信，它的回答，只是打一個噫。

別的桌子都空着。那美國女人和那兩個頂結姊妹丟了個眼風。她微微的聳了一聳肩；她們搖一下手中的餅干，表示她們懂得。可是他並沒有覺得。他現在一動都不動，你看他的眼光就可以知道他是在聽。『嘩——徐不——示——』昇降機在响。它的鐵欄門拍的開了。輕緩的脚步聲從前廳的那一邊，向他走來。一個手，像一張樹葉似的，落在他的肩上。一個柔弱的聲音說：『我們到那邊去坐吧——那裏看得見車道。兩旁的樹可愛極了。』他向前走去時，那支手依舊搭在他肩上，一個輕緩的脚步在他的身傍。他拉出一張藤椅來，她慢慢的坐了下去，把頭靠在椅背上，兩手攔着扶手。

『把那張椅子拉近些，好不好？它離開我有好幾里路似的。』可是他並不動。

『你的圍巾呢？』他問。

『喔！』她發出一聲驚惶的嘆息。『我多傻，我把它忘在樓上床上了。不要緊。不用去拿來。我不用它，我知道我不用它。』

『你還是披着的好。』他轉過身去，走過平台，跨進了半明不暗的前廳——廳裏是紅絨金漆的傢具，變戲法人的傢具，英國教堂裏做禮拜的通告，綠呢板上黑格子裏一排排的沒人收領的信件，在半點上打一點的巨大「禮品」鐘，和抱石一大堆手杖，雨傘，旱傘的棕色木頭熊——走過了樓梯脚下像兩個老乞丐似的兩棵痿疲不振的棕樹，一步三級的跨上了大理石

樓梯，走過了樓梯頭上與人一般大的兩個鄉下胖孩子的石像——他們的大理石衣兜兒裏裝滿了大理石的葡萄——穿過了一條堆着些舊洋鐵箱，皮箱，帆布包的通道到他們的睡房。

年青的女僕在他們房裏，一面把浮着胰子沫的洗臉水倒進提桶裏去，一面高聲的唱歌。窗子大開，百葉窗推向後去，一片天光照耀得全屋子發亮。她把地氈和大的白枕頭都晾在洋台欄干上；床上的帳子都掛起了；書桌上放着一個盤，裏面盛些絨毯上掉下來的短毛和火柴頭。她見他進來，她那不害羞的小眼睛眨了一眨，她的歌聲變成了啾啾的聲音。他不理會她。他的眼在這間光亮的屋子裏搜索着。那倒霧的圍巾到那兒去了！

『Vous desirez, Monsieur?』『你要什麼，先生？』那年青的女僕帶着嘲笑的問。

沒有回答。他看見了。他幾步走到屋子的那一邊，抓起那張灰色蛛絲網樣的東西，便出去了，澎的一聲關上了門。女僕的最高的最尖利的歌聲直跟着他走完那條過道。

『喔，你來了。怎麼了？幹麼去了這麼久？你瞧，茶點已經送來了。我剛叫安東尼去取開水。你說怪不怪？我對他說了至少有六十次，他還是沒有拿來。謝謝你。真是用得着。我身子朝前彎一些，剛覺得到一點兒風。』

『謝謝。』他接了他的茶，坐在旁邊的椅子上。『不要，不吃什麼東西。』

『吃一點吧——只一塊好不好，你中飯吃的很少，開夜飯還有半天呢。』

她側過身子去遞些餅干給他，她的圍巾掉下來了。他拿了一塊，放在自己的茶碗碟子